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
機關傳真：29387749

承辦人：張弘諺
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689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090009702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來文原文附加檔、附件一計畫徵求公告、附件二CM03研究計畫內容、附件三CM04整合型研究計畫項目及重點說明

主旨：科技部公開徵求「臨床資料庫與AI之跨域開發及增值應用」，自即日起接受申請，校內截止收件時間為109年5月4日（週一）下午5時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科技部109年4月8日科部生字第10900210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以臨床應用及產業發展為導向，需以跨領域團隊組合進行具應用性、影響力及國際競爭力之整合性研究。主要徵求重點需包含既有臨床資料庫之醫療AI技術或工具開發與醫療AI平台之產業應用兩項。
- 三、申請注意事項：
 - （一）計畫主持人須具備優異的研發成果或應用績效，並負責團隊研究計畫之整體規劃、協調、研究進度及成果之掌握、實質參與計畫之執行。計畫經費皆由計畫主持人集中管理、分配及運用。
 - （二）本計畫以申請四年期單一整合型計畫為限，計畫執行期限自109年6月1日開始。由計畫主持人依計畫徵求格式提出計畫書，相關研究人員得以共同主持人方式參與之。除強調原創性及重要性外，尚需具備良好的整合性、合作性和互補性。每一件單一整合型計畫應至少包含不同領域之專家學者3人以上。
 - （三）計畫內容格式(附件二、附件三)撰寫後上傳，研究計畫內容(附件二)至多40頁，團隊之執行內容及經費需求應整合成一份計畫書，

並由計畫主持人之服務機關提出申請。

- (四) 有意申請者請於旨揭截止日期前，於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申請系統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並請所屬單位於次日中午前將申請名冊(經單位主管核章)送達研發處，俾利備函彙送科技部提出申請。
- (五) 研究計畫中如有涉及人體試驗、採集人體檢體、人類胚胎、人類胚胎幹細胞者，應檢附醫學倫理委員會或人體試驗委員會核准文件；涉及基因重組相關實驗者，應檢附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核准之基因重組實驗申請同意書；涉及基因轉殖田間試驗者，應檢附主管機關核准文件；涉及動物實驗者，除應檢附動物實驗管理委員會核准文件，亦須增附動物實驗倫理3R (Replace、Reduce、Refine)說明文件；涉及第二級以上感染性生物材料試驗者，應檢附相關單位核准文件；涉及臨床試驗者，應進行性別分析，並增填性別分析檢核表。所稱臨床試驗，指以人體為研究對象的科學研究，以發現或驗證各種預防、治療及診斷之藥品、設備、處方或療程之效果及價值。
- (六) 除特殊情形者外，本計畫不得於執行期中申請變更主持人或註銷計畫。
- (七) 本計畫經費係專款專用，未獲補助案件恕不受理申覆。

四、本計畫申請案相關疑義，請洽科技部生科司承辦人曹又仁科長：yjtsa o@most.gov.tw；(02)2737-7423。有關係統操作問題，請洽科技部資訊處：0800-212-058，(02) 2737-7590~92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所、系、中心

副本：研究發展處

校長 郭 明 政